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通锦融”）的通知，南通锦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质押给陈子著先生，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是	9,729,703	2019年11月11日	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陈子著	100%	担保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南通锦融共持有本公司股份9,729,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累计质押股份数为9,729,70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18%。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3日